

台灣省國有林班地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第二期地區試辦計畫

十一月份工作會報會議記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上午九時三十分

二、地點：新店地政事務所地下一樓會議室

三、主席：林主任清正

紀錄：高明詩

四、出席單位及人員

內政部土地測量局：林仁德 林山莊 黃文伯 鍾昆峰 朱金水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邱文正 林清水 朱正宗

紀金秋 趙明聰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航空測量所：

吳水生 黃進道

台北縣政府：廖世嘉 林慶賢

新店地政事務所：李明傑 高明詩 陳俊伯 袁國禎

五、結論：

(一) 有關數化建檔資料請林務局協助並提供內政部土地測量局，俾利辦理轉檔事宜。

(二) 有關段界命名事宜，亦請林務局就試辦計畫地區內依據地方特性，提供可命名之名稱及其原由供新店地政事務所參考，俾憑辦理後續劃分段界事宜。

(三) 本試辦計畫地區內已登記土地仍請製作調查表，與試辦計畫地區毗鄰之區外土地請新店地政事務所製作土地複

丈參考圖，依照地籍圖及其他可靠資料所示之坵塊形狀及關係位置，實地協助測定界址，並通知土地所有權人領界並於複丈參考圖上認章。

(四) 戶地測量完成並套繪後請地政事務所定期邀集相關單位
召會研議。

臨時動議：

有關九十三年度台灣省國有林班地地籍測量及土地登記試辦計畫新店地政事務所轄區規劃辦理地區為烏來事業區第一、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三十五、三十六、四十一、四十六、七十三林班。